

菲南回民和戰的經緯與影響

羅石圃

經過百年來的菲南回民獨立運動，自五年前戰局擴大以來，已有一萬人喪生，五十萬人無家可歸，至上年十二月廿五日，在的黎波里達成和議而宣告停火。此一被馬可仕指為自相殘殺的戰爭何由而起？其和議為何在利比亞首都達成？在戰火停熄後，影響所及，除使菲律賓蒙受其利外，對於促進「東協」各國的團結亦有裨益。

一 菲南回民分離運動的由來

菲律賓是天主教徒佔多數的國家，由於西班牙統治者與天主教士偕來，遂使此一羣島國家，教堂到處林立，島民亦隨之而成爲天主教徒，但在菲南，則始終是回教勢力範圍，人民一致信仰真主。因爲西班牙人尚未在菲律賓建立殖民政府前，回教僧侶莫克坦（mukdum）已于一三八〇年進入蘇祿羣島，使當地人民多成爲真主信徒。十年後，巴登達王子（Rajah Baainra）自蘇門答臘率軍進入蘇祿，建立回教王國，置菲南各島于其統治下，更遍設回教傳佈中心。一四五〇年，回教領袖阿布巴加（Abu Bakar）在蘇祿自稱國王兼教主的蘇丹，銳意將回教向菲北各島發展，適值西班牙勢力鋟入，遭到了跟隨殖民政府而來的天主教勢力阻撓，遂不得不退回菲南，因而造成了菲律賓此後天主教與回教南北對峙情勢。^①

天主教徒雖然在菲律賓佔了全人口的百分之九十，但人口不過二百多萬的回教徒，其分佈的地區，卻佔據了菲南的半壁河山，如面積僅次于呂宋島的岷答那峨，及附近的蘇祿羣島，都是回教徒集居地區。他們固然並非同一民族，但在卅二個民族中，以蹈蘇格（Taw Suggs）、馬蘭佬（Maranaos）、馬經佬（Magindanaws）、撒馬爾（Samals）等四族的人口居多，共佔菲南各島回民總數的百分之九十二。加上自西班牙人統治菲律賓以來，爲了共同抗拒天主教勢力的入侵，各族回民都本着同一信仰而合力抵抗，遂得到了「摩洛人」（Mo Ro）的統稱。正如菲律賓學者對摩洛人是否應視爲一個民族的名稱展開爭論時，韓特氏（Chester Hunt）則作了相當中肯的結論稱：「摩洛人雖非一個單一的文化，但確爲一個單一的社會」。^②這又說明菲南回民的民族雖然十分複雜，但由于具有同一宗教信仰及長期抵抗異教的鍥入，乃促成了各族回教徒的協力同心。

註① 「民族主義在菲律賓的評價」、本刊、十卷、七期、一九七一、十一、拙著。
註② 「菲律賓的內戰危機」、「南洋商報」、一九七三、五、廿三—廿四、全二撰、「時事論衡」欄。

在西班牙統治時代，對摩洛人集居的菲南各島，雖然在名義上已置于馬尼拉殖民政府統治之下，但在實際上，摩洛人從未放棄過對殖民者的抵抗。以致天主教士屢次向南部回教徒根據地遠征，結果都是勞而無功。到美國取代西班牙人在菲律賓的主權，摩洛人並未對美國臣服，到一九二七年，他們仍在對美軍作戰。其後美國人雖憑藉優勢的兵力與裝備，迫使蘇祿蘇丹投降，但雙方所簽訂的條約，仍規定回民有自治主權，並為他們設立了一個「摩洛省」，將他們與菲人分而治之，可見華府早已了解菲律賓的兩大宗教集團難以合而為一。

至菲律賓獨立之前，摩洛人反對將菲南各島併入獨立後的菲律賓版圖，當美國國會投票決定逐步准許菲律賓獨立時，他們在向美國總統所提出的請願書中，曾經指出：

「……我們要告訴你們：菲律賓擁有兩個不同宗教與傳統的人民，天主教的菲律賓人，散佈在呂宋和維撒雅諸島，摩洛人則在岷答那峨及蘇祿羣島居多……如果美國人一定要給菲律賓獨立，岷答那峨和蘇祿絕對不應包括在內，我們的土地決不能給予摩洛人以外的人……如果我們的土地被奪，我們將何由維持我們家人的生計？制定法律限制他人獲得我們的土地，對我們將是比較安全可靠的，這將能防止未來的不幸」。⁽³⁾

二 天主教移民所造成的糾紛

不幸美國在准許菲國獨立時，既未給予菲南摩洛人的獨立或自治，也未顧及到他們的最低要求，限定馬尼拉獨立政府，制定保護摩洛人土地的法律。反而因麥塞塞（Ramon Magsay）總統在剿共期間，為堅壁清野，將中呂宋共黨基地附近居民移入菲南開墾，發現土地肥沃後，使政府宣佈岷答那峨為充滿希望的土地，於是制訂開發政策，鼓勵北部和中部人民南移墾荒。以致一般冒險家在政府援助下，紛紛湧入岷答那峨，爭先恐後地開拓大規模農場。由於收成豐碩，遂使菲北人口密集地區的投機家，迅速形成向南部開墾的熱潮，土著的摩洛人土地，便逐漸發生了橫遭侵佔的糾紛。⁽⁴⁾

新入南部開墾的，大都是天主教徒。由於他們的大量南移，到一九六〇年，已使菲南原以回教徒佔絕大多數的地區，祇剩下蘭佬德蘇爾和蘇祿兩省的回民仍保持多數，其他各省都已變成了少數民族。尤其被摩洛人一向視為基地的岷答那峨，回教的人口比例已經降低到了祇佔百分之廿三點七。移民的聲勢日益浩大，迅速造成了回民的土地資源落入移民手中，遂使摩洛人心理上有了不安的感覺。何況宗教歧異，加上新移入的天主教徒，擁有了新的工具技術，處處都佔了優先，在漠視土著為落後民族的觀念驅使下，反客為主的情勢，更令摩洛人認為無法容忍，不得不羣起抗爭。

註③ 同註②。

註④ 「東南亞新興國家」，中冊，頁二五六，朱鶴賓著，中華文化事業出版事業委員會出版。

然而法院對土著與移民的土地官司判決，往往是土著敗訴，原因是移民持有政府頒發的土地權狀；土著則是憑祖先的插標為記而來，沒有法律根據。但在摩洛人心目中，則認為這是法官與移民同為天主教徒所作的偏袒。在法律之前既不能得到公平的判決，便唯有以武力解決，于是互相械鬥的糾紛，從六十年代初期便已開始，其後愈演愈烈，以至演成了回教徒與天主教徒兩個陣營的戰爭。以「巴拉古達」（兇猛的魚）命名的回教武裝集團，與天主教徒的自衛隊「依拉加」（老鼠）所展開的戰鬥，經常死傷纍纍，難民亦與日俱增，然而政府駐軍與警察又無能為力。^⑤

因為國家保安部隊和警察，其官兵多半是天主教徒，在彈壓南部土著與移民的武裝衝突時，無論如何公正，都會造成摩洛人認為具有偏袒的懷疑，甚至有馬尼拉政府派兵協同移民對回民展開「滅絕運動」的中傷，以致原為反對天主教移民侵佔土地的衝突，也因此演變為反抗菲政府的分離運動，其械鬥也形成了回民爭取獨立的戰爭。由於馬尼拉不敢在面對中呂宋各地菲共武裝叛亂的情況下，再在菲南出現另一戰場，所以對回民與天主教徒的武裝衝突，一直不敢出兵認真彈壓。迄至菲、馬有關砂巴主權之爭擴大以後，更使此一亂局捲入了國際糾紛而益加不可收拾。

三 砂巴強人支援菲回的野心

一九六八年，受菲共操縱的菲律賓民族主義學生團體，將大選在即興起的學潮主題，一變而為要求政府收回沙巴主權的示威，使一向反美、排華等口號，轉變為仇馬，顯然是以破壞成立未久的「東協」為目標。雖然菲馬兩國當局經過鄰邦的協力調停，竭力將砂巴主權爭執予以冷卻，使「東協」成員國團結如初，並未被共黨陰謀所破壞，但大馬砂巴州首席部長穆斯達發，則餘怒猶存，於是加緊支援菲南回民叛亂，使沙巴變為菲南回民叛亂的訓練基地與補給支援的大後方。其影響所及，不止于菲方遭受戰禍，連印尼與馬來西亞本身也難免池魚之殃。

穆斯達發是一位傳奇人物，他出身于菲南蘇祿島，祖先是著名好戰的「陶蘇格」部落土酋。幼年移民砂巴，至太平洋戰事發生，他又回到岷答那峨與蘇祿羣島之間，組成回民抗日武裝，戰功赫赫，深受美軍的器重。至日本投降，他再回到砂巴，經赴英倫受訓後，在砂巴州政府服務，便更得到英國殖民者的垂青，所以在獨立後組黨競選，一直掌握了州政府大權，甚至有時對吉隆坡聯邦政府的命令，亦置諸不理，所以被記者們目為「封建諸侯」。

對菲律賓索討砂巴，他比任何人都加倍惱怒，首先採取報復的手段，是撤消菲馬海上緝私合作，使菲方緝私人員失去了砂巴的立足地以後，菲南海上門戶已經洞開。不僅菲南各島與砂巴之間，無論武器人員都可來往自如，菲方無法封鎖，連私梟與共黨國際對菲共的支援，亦得以自由出入。由於大馬所屬的砂勝越州，及印尼的砂里曼丹省，都有共黨武裝叛亂，與菲共同聲一氣地接受北

註⑤ 「菲南紛爭與國際反應」、「南洋商報」，一九七二、七、十二、馬拉木馬尼拉航訊、委譯、「綜合版」。

平指使支援，且都與菲南隔水相依，自砂巴撤消菲馬海上緝私合作以來，由北平運輸軍火與教官而來的走私船舶，經常出入于此一海域，使印共和砂共都可以得到國際支援，無怪乎印馬當局都不滿意這位砂巴封建諸侯。

更重要的，是穆斯達發企圖在此一區域建立一個回教獨立王國，其範圍包括古代「和魯蘇丹」的版圖。當十四世紀時代，此一蘇丹王國，擁有北婆羅州大半土地，及整個蘇祿羣島與岷答那峨西南地區，亦即表示他在支援菲南回民脫離馬尼拉而獨立的計劃中，將使砂巴、砂勝越、及印尼的砂里曼丹，都併入此一回教獨立王國版圖⁽⁶⁾，無怪乎印尼與馬來西亞當局對穆斯達發的狂妄野心，和馬可仕同樣感到憂心如焚，必須設法予以制止，然而吉隆坡對這位封建諸侯又無可奈何，雅加達亦愛莫能助。

四 印尼的憂慮與調解失敗

穆斯達發與菲南回民關係之深切，除宗教與血緣的密不可分而外，且由於在大戰期間他在菲南回民地區所領導的抗日游擊隊成員，多已成為菲南各地領袖，在摩洛人對抗天主教移民而感到力不從心的情況下，得到他的振臂相助，願以砂巴作為摩洛戰士訓練與補給的後方，其散佈在菲南的舊部自會羣起響應，對爭取獨立的戰爭，他便可以遙控指揮。尤其是他不僅為摩洛人爭取到回教國家廣泛的聲援，且有了大量金錢與械彈的補給。

據馬尼拉獲悉，菲南回民叛亂所得到的外國支援，除大馬的砂巴而外，且有利比亞強人格達費，從一九七一年開始，便夥同巴基斯坦的雅亞，偷運武器和經費，經由砂巴轉給叛徒。由於菲律賓保安部隊在南部所截獲的回教叛軍武器裝備，如輕重機槍、白朗寧自動步槍和通訊器材，都是歐洲所製造的，並收聽到叛軍無線電話夾有外國人的語言。從這些線索，便追尋到了利巴兩國和沙巴一氣對摩洛叛軍予以支援，並以砂巴為訓練補給基地。由此更可看出穆斯達發建立回教國家的野心計劃並非空想。⁽⁷⁾

至馬可仕實施軍法統治，左翼學潮既已平息，菲共叛亂武裝亦整批繳械投降，其仍潛伏山區的，亦未敢蠢動。在北部無戰事的情況下，唯有回民叛亂反而擴大升高，迫使馬尼拉不得不動重兵南下進剿。然而中東回教國家則相信這是菲方對回民「滅絕行動」的宣傳，大多主張出面干涉，而實際支援菲回武門的格達費等，亦更加強援助。以致印尼與大馬不得不一面向回教國家釜底抽薪，讓干涉轉變為斡旋和談；一面設法促使菲律賓的作戰雙方化干戈為玉帛。

由此一期間，印尼總統蘇哈托，不斷與馬可仕及拉薩克互訪，且有相當長時的會談，其主題都在如何戢上菲南的戰禍？但對關鍵所在的砂巴，馬可仕既已明言他具有不能聲明放棄主權的苦衷，而拉薩克亦無法說服穆斯達發對菲回叛亂抽手不管。吉隆坡在一九七三年大選後改組政府，並以穆斯達發出任國防部長，顯然在促使他離開砂巴，可見拉薩克用心良苦，蘇哈托也竭盡了調人之力。

註⑥ 「菲律賓回亂背景」、香港英文「虎報」、「中國時報」譯載于一九七三、四、四、二版。

註⑦ 同註⑥。

。誰知這位封建諸侯，居然以砂巴選民不同意他離職爲藉口，對新職斷然拒絕接受，使馬印當軸都感到非常失望，但對尋求菲南戰事和解的努力，並不灰心。

菲南戰局擴大，造成此一海域私梟與共黨船舶來往自如，印尼與大馬既同受其害，再加上菲馬關係因此隔閡，使「東協」急于召開的高峯會議也不得不一再展延。何況菲南回民的獨立戰爭，又促使泰南回民分離運動也走向了武裝叛亂道路，援例向中東回教國家提出了經費與武器支援的要求，大馬野心政客們亦從中挑撥利用，因而激起了泰國左派學生的反馬怒潮。這些情形如果繼續發展下去，不但將使「東協」的合作團結計劃全部落空，且將踏入北平指示各國共黨應「以民族解放爲階級鬥爭掩體」的陷阱。

五 菲共向回民陣營的滲透利用

當泰、馬、新、印（尼）、菲五國組成「東南亞國家協會」時，雖一再表示並非反共聯防，其任務祇限于經技合作，但北平一開始便視爲眼中釘，必須破壞而後快，接着馬尼拉左翼學生團體興起要求收回砂巴主權的示威，造成馬菲情勢劍拔弩張，使「東協」年會因此一度受阻，其後菲馬關係雖已緩和，但穆斯達發以州當局身份公然促成菲南回民叛亂，使印尼大馬與菲律賓同受禍患，這其間都可以尋出跡象，顯示北平迂迴安排的利用陰謀。

菲方已明白指出：領導馬尼拉學生暴亂的，乃曾在北平接受過訓練，並參加過「紅衛兵」組織的菲籍學生，一九七〇年九月十日，菲律賓打拉省法院宣佈：「K·M 民族主義青年團」爲陰謀顛覆的團體，企圖推翻菲政府，以便建立由北平控制的赤色政權。因此，拒絕了保釋該團全國主席塔印格的請求，此一左派青年團體，擁有團員一萬二千人，遍佈于全菲各地，與菲共毛派「新人民軍」關係密切，并與其他左派學生團體行動一致，均受北平指揮^⑧，其後菲國軍方發現，回教叛亂陣營的當權者，多是來自馬尼拉急進青年學生團體的成員，其最著名的莫蘇里，更是出身「馬尼拉大學」，並接受過北平訓練的回教青年。^⑨

再就菲南基督教移民陣營看，其最先移入的，都是從中呂宋菲共叛亂基地移植而來，此中難免雜有共黨潛伏份子，至其後大批移民擁入，造成與土著摩洛人的土地紛爭，共黨份子正好挑撥利用，使械鬥逐漸擴大，據一九六九年八月六日菲國調查局透露：由北平派遣的三名教官，于上週從印尼乘木船潛入岷答那峨，在戈達巴多登陸後，即由當地菲共組織接應而失蹤^⑩。此一期間，正值菲馬兩國因砂巴爭執而劍拔弩張，在砂巴撤消與菲方緝私合作後，使此一海域門戶洞開，以致北平特工可以在印菲來往自如，接着菲南土地糾紛迅速擴大，擁有武器鎗手的基督教移民「老鼠黨」亦應運而生。顯示其間已有共黨的利用陰謀。

註⑧ 「南洋商報」、一九七〇、九、十二、刊載法新社馬尼拉十一日電、一版。

註⑨ 「菲南回教徒問題」、「南洋商報」、一九七三、四、十一、梁棟撰。

註⑩ 香港「星島日報」、一九六九、八、七、二版。

馬可仕在馬尼拉譴責大馬、利比亞與巴基斯坦等回教國家支援菲南回民叛亂時，曾明白指出：共產黨已滲透南部尖銳對立的「老鼠黨」、「黑衫黨」與「梭魚黨」。前者是指基督教移民的戰鬥團體；後二者是同教徒的戰鬥武裝，而當時菲人大多認為「黑衫黨」是大馬的第五縱隊，馬可仕雖並未否認它與大馬的關係，但揭穿了都無非是被共黨從中利用，可見菲南造成戰禍的雙方，都在共黨挑撥利用之中，據蘇祿省代省長伊斯奎爾面告沙烏地阿拉伯外長沙卡夫稱：蘇祿省大多數叛亂份子屬於毛派菲共，多半受過北平毒化訓練，其實他們的爭執，與宗教無關，這便無怪馬可仕慨嘆這場自相殘殺的戰爭，乃由愚昧所造成。

六 北平所安排的陷阱

如果我們從高遠處來看菲南回民叛亂，這正是北平指導其各國造反夥伴應「以民族解放為階級革命掩體」的示範。一九七二年十一月號的中共喉舌「紅旗月刊」，有一篇以「對民族解放運動史應有的認識——世界史研究第四講」為題的文章，其要點為：（一）階級革命須隱藏于民族解放鬥爭之中；（二）要獲得解放必須先靠動員本國的工農大眾，然後才能靠國際援助；（三）北平的支援乃以思想路線指導為優先，尤其要遵循民族戰爭過程的範例。新加坡馮清蓮氏對這篇文章有精闢的分析，認為它是為了配合周恩來對東協各國的微笑外交，不得不要求其各國造反夥伴改變策略路線，扛起民族解放的大旗，不僅可以擴展本身的統戰陣線，更可以讓它洗脫輸出「革命」戰爭的罪名。^⑪

更發人深省的是，是北平指示各國共黨須以中共的民族統一戰線為範例，亦即遵循它藉參加抗日戰爭而壯大叛亂力量以至奪得政權的過程，菲共武裝大批投降，正在菲人一致指控菲回叛亂乃外國分裂菲律賓領土陰謀，表示誓死進行一場民族聖戰的同仇敵愾情況下，顯然非共是以中共參加對日抗戰為師承，假如菲南戰爭演變為菲馬之戰，馬共亦勢必擁護吉隆坡參加對外戰爭，則兩國共黨都可藉機壯大，泰南四府回民亦將乘機擴大，使泰共馬共都可以扛起民族解放的大旗，則「東協」五國都將直接間接遭到戰禍而沉淪于赤浪紅流，這更說明菲南回民叛亂，乃是北平修改其赤化東南亞戰略，指使其各國造反夥伴改變戰爭型態的開端。

所幸印尼和菲馬當軸早有警覺，在雅加達調停無功後，再從多方面釜底抽薪，首先是有封建諸侯之稱的大馬砂巴州首席部長穆斯達發被迫退休^⑫，使他無法再將砂巴供作菲回叛亂武裝的基地，并使菲律賓上下對大馬誠意促成菲南和平建立信心。敵愾既已因此掃除，海上緝私也得到砂巴的合作，再加上印菲訂結海上聯防協議，雙方艦艇合作巡邏，阻截了共黨的武器走私，以致菲南摩洛武裝外援斷絕，士氣銳減，尤其在砂巴不再是他們的庇護所以後，一經作戰失敗，便無處投奔以待捲土重來，所以祇有響應馬尼拉政府的歸降號召。

註⑪ 「中國與東亞關係」，新加坡「新國家報」，專欄作者馮清蓮撰、「南洋商報」轉載，一九七一、十二、廿七、廿七版。
註⑫ 穆斯達發于一九七五、十一、一，辭卸砂巴首席部長，但拒領退休金。

馬可仕在這一期間對敉平回民叛亂的策略是：一面以重兵加強進剿；一面號召叛亂份子歸降，並准予赦罪。同時針對叛亂陣營各民族之間的傳統恩怨及由戰局逆轉而造成意見分歧，從事個別疏導，對主張政治解決的部落停火和談，允許他們自治，造成好戰部落漸趨孤立。因為菲南回民各族，在未與天主教移民對立之前，彼此之間亦經常發生械鬥，其所以能够一致鎗口對外，顯然是由保衛家園土地的利害一致所促成。所以經由馬可仕以個別停火和談，並撤換一批被回民指為偏袒移民的天主教徒地方首長，委任回教徒接替後，摩洛人的叛亂陣營便已形分裂，使親政府派的主和聲浪在菲南瀰漫，這便奠下了此次的黎波里和談成功的基礎。

七 和議告成的經緯

助長菲南回民叛亂聲勢的中東回教國家，顯然是由於誤信了菲政府對回民採行滅絕政策的宣傳，因而有各回教寺院的募捐接濟，以至利比亞撥款與運械支援，並經常發表聲援議論，如利比亞外長于一九七四年在吉隆坡出席回教國家年會時，便警告菲方必須與回民講和，否則東南亞將有一番鬥爭^⑬，再加在以石油為武器的當時，菲律賓亦因此被列為禁售國家，造成菲南回民叛亂有恃無恐，益加堅持獨立的目標，到印尼與大馬從中向回教國家為菲律賓的立場加以澄清，尤其是揭穿了北平所安排的陷阱後，中東回教國家的態度亦迅速改變，主張菲南回民應該止戰言和。

馬可仕在此一期間，亦配合印馬雙方行動，邀請中東回教國家代表訪菲，以便實際了解回民叛亂問題，應邀而來的，先有沙烏地阿拉伯外長沙卡夫，繼有回教會議祕書長哈山·多沙美，他們在與馬可仕及回教領袖們分別接觸後，一致認為所謂馬尼拉對回民採取滅絕行動乃是誇張的宣傳，且已瞭解共黨的滲透利用陰謀，以回教的堅決反共立場，自不能不對菲回叛亂由支持而變為調解，於是有一九七五年三月的馬可仕夫人訪問埃及。

此後中東國家——包括利比亞在內的官方言論，無不主張菲政府應給菲南回民的自治權，且曾由回教國家會議祕書長促使菲回領袖親赴馬尼拉談判，顯示馬可仕對菲南叛亂所堅持的領土不可分裂原則，已經為中東回教國家所接受，在就近支援菲南回民武裝爭取獨立的穆斯達發已經交卸了沙巴政權，使菲回陣營主戰派再沒有砂巴的後方，再加上利比亞和中東回教國家一致主張他們停火和談，等於是已經喪失了作戰的全部外援，何況在士氣消沉的情況下，而他們的陣營中又有不少部落響應了馬可仕的局部停火和談，使主戰派已無法再堅持以戰爭爭取獨立。

至上年十月六日，利比亞財政部長賴加伯訪菲，于晉謁馬可仕時，代表利國革命委員會主席格達費邀請菲總統及夫人訪利，馬可仕夫人應邀于十一月十四日抵達利京的黎波里，經四天的訪問會談，于結束此行時所發表的聯合公報中指出：（一）菲利將儘早建立大使級外交關係；（二）利國同意菲政府與「摩洛民族解放陣線」（The Moro National Liberation Front-MNLF）在利京談判和

註^⑬ 曼谷「世界日報」、一九七四、六、廿六。

平；(三) 菲利簽訂兩項協定，俾促進兩國技術合作及文化交流，其後格達費與馬可仕亦于十一月十七日晚間以長途電話交談十五分鐘，內容爲：(一) 雙方儘早建交換使；(二) 菲政府與摩洛陣線代表定于十二月十五日在利京開始和談，這便鋪平了和談的道路，所以在十二月廿四，即由談判雙方訂結了停火協議，以聖誕節前夕爲停火生效日期。

此一包括十六點的停火協議雖並未公佈，但根據馬可仕所發表的談話及回教徒方面的透露，可以窺知具有如下的內容：(一) 在菲律賓內成立回民自治區；(二) 雙方軍隊于十二月廿四日起停火；(三) 大赦叛軍；(四) 岷答那峨廿二州中，回民人口較多的十二州，和蘇祿羣島等十三州，將在二月五日前舉行全民投票，決定那幾州將參加自治區，關於自治區的權限，據回民方面指出：自治區政府有徵稅權和經濟權，實行回教民事法與刑事法，教育自主，且擁有維持治安的軍隊，但依照菲律賓憲法，接受中央軍事部門統轄指揮。

馬可仕表示：這項協議祇是原則性的，至于自治政府各項權力的細則，將在二月五日至三月三日再在的黎波里舉行二次和談時商定，最後協定定于四月間在馬尼拉簽署，和議才算全部完成。¹⁴⁾

八 結論

誠然，菲政府與回民停火和談並非自此次始，但過去所談，均告落空，以致此次的黎波里的和平協議能否成功？仍然值得採討。不過此次和談大不同于以往，首先是過去和談，在菲政府方面，並沒有政治解決的全盤企圖，祇在局部招安，所以出面談判的也是以下級軍官爲代表。而此次和談的首席代表爲國防部次長，且係先由馬可仕夫人訪問利比里亞所安排，已表明了具有政治解決的決心。

再從菲南回民陣營看：其領導談判代表團的，爲「摩洛民族解放陣線」領導人米斯亞里本人，顯然是由於安排和談的，爲支持他們最力的卡達費，再加上獲得了「世界回教國家大會」的三國小組——塞內加·索馬利亞再加上利比里亞的同聲支援。¹⁵⁾如果和談失敗，或協議由於他們不能履行而造成戰火重燃，則來自回教國家的支援勢必無望，故菲南回民在達成了自治目標的前提下，亦不能不在細節方面有所讓步。無怪乎馬可仕在聖誕節前夕的演說中，指出岷答那峨地區的和平遠景，「從來沒有如今日的光明」。¹⁶⁾

在南方無戰事後的菲律賓，政府便可集中兵力清剿菲共殘餘，且可掃除馬菲之間的陰霾，恢復海上緝私合作，甚至進一步將印菲在此一海域的聯防擴展爲三國聯防，使共黨在砂勝越、砂里曼丹與菲南之間無法聯絡，由北平而來的武器裝備再不能在此一海域走私。至于深受菲南回民事件影響的泰南回民分離運動，當亦可同樣的予以政治解決，不再被馬共、泰共利用。這不僅可以促使「東協」加強團結，更可粉碎北平指使其造反夥伴隱蔽到民族解放鬥爭後面的詭計。所以菲南回民分離戰爭如果真能達成和平，蒙受其利的，並不止于菲律賓一國而已！

註¹⁴⁾ 「菲南內戰結束在望」、「南洋商報」、一九七七、元、七日、「社論」、廿七版。

註¹⁵⁾ 同註¹⁴⁾。

註¹⁶⁾ 「南洋商報」、一九七六、十二、廿三、一版。